

<<最新征地拆迁安置索赔指南与赔偿计算标准>>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最新征地拆迁安置索赔指南与赔偿计算标准>>

13位ISBN编号：9787509337271

10位ISBN编号：7509337275

出版时间：2012-6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本书编写组

页数：288

字数：205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最新征地拆迁安置索赔指南与赔偿计算标准>>

内容概要

发生征地拆迁安置该怎么办？

损害赔偿又该怎么算？

翻开由朱棣安编写的这本《征地拆迁安置索赔指南与赔偿计算标准》，它将邀请专业人士为您提供维权妙计，并归纳总结出全国各地的赔偿计算标准，帮您算算在哪索赔更加划算！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索赔指南：遇到征地拆迁怎么办

一、征地拆迁的处理方式

(一)征收土地的处理方式

(二)征收房屋的处理方式

二、征地拆迁的处理流程

(一)土地征收的步骤

(二)房屋征收的步骤

(三)房屋征收价值评估流程

(四)搬迁流程

三、征地拆迁纠纷解决方式

(一)征地纠纷的解决方式

(二)房屋征收纠纷的解决方式

第二章 计算公式：征地拆迁补偿费用怎么算

一、征地补偿费用

(一)征地补偿费用

(二)土地补偿费

(三)安置补助费

(四)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补偿费

二、征收房屋补偿费

(一)征收补偿费

(二)征收安置费

第三章 典型征地拆迁安置补偿案例要点提示

一、征地后落户到小城镇的是否能获得征地补偿款？

陈清棕诉亭洋村一组、亭洋村村委会征地补偿款分配纠纷案

二、出嫁妇女，户口未迁出是否有权分得土地补偿费？

徐华平等诉灌南县汤沟镇沟东村村民委员会以应随夫分地不发给土地征收补偿费纠纷案

三、达不成拆迁补偿安置协议的怎么办？

麻某某与克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房屋拆迁纠纷上诉案

四、城市私有房屋附着土地超出容积率部分在拆迁时应予合理补偿

付洁诉浙江省杭州市房产管理局房屋行政裁决案

五、对被拆房屋评估报告有异议怎么办？

陆廷佐诉上海市闸北区房屋土地管理局房屋拆迁行政裁决纠纷案

六、拆迁人将补偿安置房屋另卖他人怎么处理？

新疆某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吴某某房屋拆迁安置补偿合同纠纷上诉案

七、出租房屋被拆迁如何处理？

徐州市某某连锁中心与赵某某房屋拆迁合同纠纷上诉案

八、强制搬迁时，执行人是否应当通知被执行人到场？

施桂英诉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行政强制措施案

第四章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节录)

(2007年3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004年8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2011年1月8日)

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

(2006年7月7日)

征收土地公告办法

(2010年11月30日)

国土资源部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若干问题的意见

(1999年9月17日)

国土资源部关于完善征地补偿安置制度的指导意见

(2004年11月3日)

国土资源部关于完善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审查报批工作的意见

(2004年11月2日)

国土资源部关于切实维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的通知

(2010年12月13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土地被征用所得的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应归被征地单位所有的复函

(1995年1月16日)

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关于村民因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问题与村民委员会发生纠纷人民法院应否受理问题的答复

(2001年12月31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农村集体土地行政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2011年8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2009年8月27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农村土地承包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节录)

(2005年7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2009年8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007年10月28日)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

(2011年1月21日)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

(2011年6月3日)

房地产估价规范(GB / T 50291—1999)

(1999年2月12日)

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 / T 50353—2005)

(2005年4月15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决定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2012年3月26日)

章节摘录

版权页：被上诉人某某房产公司的答辩意见与克山县住建局相一致。

上诉人麻某某在法定期间内向原审法院提供证据有：徐某某土地租赁合同、土地使用权证，李某某的土地租赁合同，证明在拆迁范围内土地没有收回又批准建设用地，违背了法律规定，是违法发放的，拆迁许可也是无效的；黑龙江建设网公示房屋许可证核发的程序规定，证明第三人的土地批件、拆迁许可违法；建设部《建设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第27条、第28条，证明送达应该公告送达，但没有公告送达，属程序违法；建设部《建设行政许可听证工作规定》第3、5、11、15、18条，证明克山县住建局听证是违法听证的。

被上诉人克山县住建局在法定期间内向原审法院提供的证据有：1.职权依据和法律适用：国务院《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建设部《城市房屋拆迁行政裁决工作规程》、齐齐哈尔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齐政办43号文件》、克山县人民政府会议纪要等相应规定。

2.事实和程序证据：二次听证的送达回证、对麻某某的三次谈话笔录、城市房屋拆迁委托承办合同、齐市鹤城房屋拆迁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房屋拆迁资质证书、拆许字（2010）第002号房屋拆迁许可证、克山县发改发（2010）11号批复、克山县（2010）克土审字第60号建设用地批准书、建字第230229201010102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拆迁计划和拆迁安置方案、中国银行克山支行的资金证明

。被上诉人某某房产公司在法定期间内未向原审法院提供证据。

经庭审质证，各方当事人的质证意见与原审庭审中质证意见一致。

在二审庭审中，被上诉人克山县住建局提供了克山县人民政府克山政发（2010）15号《关于收回克山镇北大街二、三、四段路东地段土地使用权的批复》的文件、克山县国土资源局克山国土资呈（2010）6号《关于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请示》、克山县国土资源局《收回土地使用权通告》，用以说明被拆迁地段的土地使用权已经合法程序被收回，某某房产公司取得的《建设用地批准书》是合法取得。

上诉人麻某某对以上文件及通告有异议，认为应一审提交，并且属于一块土地重复审批，即使收回土地使用权也应在发放《建设用地许可证》之前，所以克山县人民政府是违法发放，从而导致《拆迁许可证》发放无效。

经查，克山县人民政府是2010年3月31日下发收回被拆迁地段土地使用权的文件，克山县国土资源局是2010年4月1日下发的收回土地使用权通告，克山县人民政府是2010年5月13日颁发的《建设用地批准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